2023年度
平顶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示范区
服务中心部门决算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平顶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示范区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示范区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宣传贯彻执行国家、省政府有关国土资源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国土资源管理的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和办法;贯彻落实国家耕地特殊保护政策。

(二)负责辖区建设用地农用地专用、征收，组织报批工作;组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作价出资、转让、租赁、交易、授权经营等工作;实施统一供地，实现土地增值、升值。

(三)负责组织检测、防止地质灾害，依法管理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勘查工作;监测、监督防止地下水的过量开采与污染，保护地质环境。

(四)负责组织土地资源调查，土地统计和动态监测;地籍调查，土地确权，土地定级和登记工作。

(五)负责国土资源违法案件和信访案件的查处工作。

(六)负责市局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

平顶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示范区服务中心内设机构11个，包括：办公室、工会财务统计科、规划科、用地管理科、征地拆迁科、耕保科、土地利用科、地籍管理科、信访办公室、监察室、执法队等科室。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平顶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示范区服务中心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1个）、我部门无二级机构。

纳入本部门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本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具体是：

1.平顶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示范区服务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平顶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示范区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2.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920.8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37.6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92.33	**本年支出合计**	58	2058.4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966.1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平顶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示范区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30			61	
总计	31	2058.49	**总计**	62	2058.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平顶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示范区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2.33**	**92.3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92.33	92.33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92.33	92.33					
2200101	行政运行	92.33	92.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平顶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示范区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58.49		2058.4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20.82		1920.8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20.82		1920.82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920.82		1920.82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7.67		137.67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37.67		137.67			
2200101	行政运行	92.33		92.33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45.35		45.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平顶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示范区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2.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920.82		1920.8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37.67	137.6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5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平顶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示范区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支出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2.33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58.49	137.67	1920.8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966.1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5.3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1920.82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058.49	**总计**	64	2058.49	137.67	1920.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平顶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示范区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7.67		137.67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7.67		137.67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37.67		137.67
2200101	行政运行	92.33		92.33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45.35		45.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平顶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示范区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平顶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示范区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平顶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示范区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20.82		1920.82		1920.8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20.82		1920.82		1920.8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20.82		1920.82		1920.82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920.82		1920.82		1920.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平顶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示范区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本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平顶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示范区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68		8.68		8.68		8.68		8.68		8.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2058.49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908.79万元，增长1275.0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支付耕地开垦费和使用耕地指标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92.3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2.33万元，占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2058.49万元，其中，项目支出2058.49万元，占10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2058.49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916.79万元，增长1352.7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支付耕地开垦费和使用耕地指标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7.67万元，占支出合计的6.69%。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27万元，下降1.62%。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严格贯彻执行厉行节约精神，压缩经费支出。

（二）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7.6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137.67万

元，占100.00%。

（三）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4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37.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7.36%。其中：

1.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240.00万元，支出决算为92.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8.4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经费支出尚未达到支付节点。

2.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45.35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国土变更调查和动态遥感监测项目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为0.0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0.00万元；公用经费0.00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920.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主要用于耕地开垦费和使用耕地指标费，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我部门2023年度没有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8.68万元，支出决算为8.6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8.68万元，完成预算数的100.00%，占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8.68万元，支出决算为8.6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购置车辆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8.68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

车维修维护费、燃油费、保险费等。2023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00万元。2023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00万元。2023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不是行政机关，也不是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3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3辆；单位价值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有关规定，结合平顶山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我们高度重视，全面深化财政部门提出的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绩效管理理念，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将预算绩效管理与部门预算“二上二下”编审过程相结合的要求，采取“事前申报绩效目标和指标、事中开展绩效日常监督、事后进行绩效评价”的方式，建立了贯穿项目支出“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模式，并将绩效结果运用到实际工作中。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2058.4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00万元，项目支出2058.49万元。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对2023年度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3个，涉及预算资金2058.49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0%。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98.14分。 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09月							
部门（单位）名称		平顶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示范区服务中心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	240	2371.92	2058.49	10	86.79 %	9.64
	资金来源：（1）财政拨款	240	2371.92	2058.49	-	86.79 %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3）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以不动产登记为基础，充分利用第三次国土调查等现有成果，开展示范区范围内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 2.下达示范区土地利用年度指标和示范区规划发展需要确定征收位置、范围、面积、调查、测量，形成土地勘测定界技术报告书。 3.按照党中央的国务院的同意部署，扎实开展清查整治工作，顺利完成清查整治任务。 4.全面了解我区存量建设用地现状，有效盘活，有序开发，提升土地要素保障能力和资源集约集约利用水平，开展存量土地核查工作等。			1.以不动产登记为基础，充分利用第三次国土调查等现有成果，开展示范区范围内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 2.通过下达示范区土地利用年度指标和示范区规划发展需要确定征收位置、范围、面积、调查、测量，形成土地勘测定界技术报告书并提供勘测成果报告1套。 3.扎实开展清查整治工作，已顺利完成本年度清查整治任务。 4.全面了解我区存量建设用地现状，有效盘活，有序开发，进一步提升土地要素保障能力和资源集约集约利用水平。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产业集聚区土地开发利用情况调查评价	产业集聚区管辖范围内的土地利用状况，重点摸清园区内存量建设用地、低效用地底数	在产业集聚区的土地开发利用过程中，已重点摸清园区内存量建设用地、低效用地底数，明确了土地利用的目标、方向和重点，确保了土地资源的合理配置和高效利用。
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工作	在已有工作基础上,全面更新汇交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	已全面更新汇交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进一步完善土地登记系统，提升土地管理水平，保障农民的土地权益。
示范区范围内（城镇、乡村）社区生活圈规划	为了有效传导市级国土空间规划的各项管控要求，指导和衔接未来城镇开发边界内用地的控制性详细规划、城镇开发边界外村庄分类和布局规划、村庄规划以及其他各专项规划的编制工作，应尽早着手组织编制示范区范围内城镇及乡村生活圈规划。规定各级社区生活圈的配置层级、服务要素、布局指引、环境提升，以及差异引导和实施要求等技术指引内容	通过指导和衔接未来城镇开发边界内用地的控制性详细规划、城镇开发边界外村庄分类和布局规划、村庄规划及其他各项规划的编制工作，并提供各项规划的编制成果，有效传导市级国土空间规划的各项管控要求。
年度变更调查工作	根据 2022 年度全国国土变更调查实施方案的要求，对比上年度变更调查数据，对“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范围”、“耕地卫片监督图斑”、“上一年度跟踪图斑”和“林草湿监测数据”的数据对比，自主提取图斑，并根据情况适时开展日常变更调查	通过对土地利用、土地所有权、土地流转等情况进行准确的统计和分析，并提供年度变更调查成果，全面了解土地变更的情况，为土地管理部门提供决策参考，实现土地资源的合理利用和保护。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1.5	1.5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1.5	1.5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1.5	1.5	0.00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1.5	1.5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95%	95%	2	2	0.00	
		预算调整率	≤30%	883.30%	1.5	0	2844.33	新增“耕地开垦费和使用耕地指标费”项目，调增预算，下一步将严格预算编制
		结转结余率	≤20%	13.21%	2	2	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2	2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1.5	1.5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1.5	1.5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1.5	1.5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5	1.5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1.5	1.5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5	1.5	0.00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1.5	1.5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产业集聚区土地开发利用情况调查评价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100%	3	3	0.00	
		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100%	3	3	0.00	
		示范区范围内（城镇、乡村）社区生活圈规划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100%	3	3	0.00	
		年度变更调查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100%	3	3	0.00	
	履职目标实现	开展示范区范围内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目标实现率	=100%	100%	4	4	0.00	
		下达示范区土地利用年度指标和示范区规划发展需要确定征收工作目标实现率	=100%	100%	3	3	0.00	
		开展清查整治工作目标实现率	=100%	100%	3	3	0.00	
		提升土地要素保障能力和资源集约集约利用水平目标实现率	=100%	100%	3	3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提升土地要素保障能力和资源集约集约利用水平	提升	100%	9	9	0.00	
		对开展示范区范围内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的保障	保障	100%	9	9	0.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2%	8	8	0.00	
		上级部门满意度	≥90%	93%	9	9	0.00	
总分					100	98.14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实现程度等,我部门2023年度3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

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04月

项目名称	国土变更调查和动态遥感监测等资金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示范区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示范区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5.36	45.35	10	99.98 %	10.00
	财政拨款	0	45.36	45.35	-	99.98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排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能够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5	5	
	拨付合规性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5	5	
	使用规范性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重大开支执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程序。不存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情况。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我单位工作任务有明确的绩效目标，能够将事前绩效评估、运行监控及评价结果等与预算安排、预算调整挂钩，并针对绩效管理过程中发现的问题，督促责任主体及时落实、整改，有效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国土变更调查和动态遥动态监测监管技术服务 、湖滨路（西干渠-胡家口桥）路北地形图测量、2014-2017土地出让勘测界定等工作，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通过开展国土变更调查和动态遥感动态监测监管技术服务 ，提供1套测绘技术成果，进行29宗土地勘测并提供1套勘测技术成果，保障此项目顺利实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土地出让勘测界定总成本	≤13.43万元	12.43万元	3	3	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国土变更调查和遥感动态监测技术服务总成本	≤10.57万元	10.57万元	3	3	0.00	
		湖滨路（西干渠-胡家口桥）路北地形图测量总成本	≤21.35万元	21.35万元	4	4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供测绘技术成果	=1套	1套	4	4	0.00	
		土地勘测数量	=29宗	29宗	4	4	0.00	
		变更调查范围	=67.36平方公里	67.36平方公里	4	4	0.00	
		勘测技术成果	=1套	1套	4	4	0.00	
		变更调查提供技术成果	=1套	1套	4	4	0.00	
		地形图测绘面积	=1220497平方米	1220497平方米	4	4	0.00	
	质量指标	各项工作成果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	3	0.0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100%	3	3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保障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技术成果使用对象满意度	≥90%	9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无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

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

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